厦门工学院教务与招生处文件

教务〔2022〕48号

关于开展2022-2023学年第1学期

国庆节后第一天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根据学校安排,10月1日-7日为我校2022年国庆节放假时间，为确保本学期长假后各项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经研究决定，开展国庆节后第一天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形式与时间

本次教学检查采取校院两级检查的方式。学校教学检查组由学校领导、教务与招生处、教学督导办公室等相关人员组成，主要检查全校在国庆节后第一堂课的教学运行状态。各教学单位也要成立自查小组检查本学院在国庆节后第一天教学运行状态，对教师、学生上课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时间为2022年10月8日。

二、检查人员

**1.校级检查组**

（1）各组人员安排

第一组：田东平、白继博、林圣彤、郑春花

检查区域：厚德大厦

第二组：朱瑞元、游荣义、元少远

检查区域：正心大厦1-2层及阶梯教室部分

第三组：苏涵、陈伟、赵祥洪、李柳琼

检查区域：正心大厦3-6层

第四组：李咏梅、杨令叶、郭新巧、张伟莉

检查区域：明德大厦、音乐厅、图书馆

第五组：李文、卢忠强、林敏杰

检查区域：日新大厦、怀德大厦、工程坊

（2）各组检查人员请于10月8日早上8:00在学校图书馆正门集合。

**2.各教学单位自查**

各教学单位组织本单位领导、各课程教研组主任及相关人员对国庆节后第一天本单位的教师、学生上课情况进行检查。

三、检查内容

**1.课堂教学情况**

教师纪律：检查任课教师是否存在迟到、私自调课或停课、私自请他人代课等情况；严格要求学生课堂纪律情况；课堂授课情况等。学生纪律：检查学生到课率，有无迟到、早退、旷课等；遵守课堂纪律情况。

**2.详细到课情况**

为详细了解长假后学生到课情况，任课教师上课前应采取多种方式进行点名，统计缺课学生及缺课原因，并将具体情况报至各学院，由各学院统一将国庆节后第一天到课情况报送至教务与招生处。

**3.领导干部听课检查**

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及各学院领导干部在国庆节后第一天深入课堂教学一线听课，了解课堂教学整体情况。教务与招生处做好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国庆节后第一天听课安排，各学院领导根据听课任务安排在长假后深入课堂教学一线进行听课。

四、工作要求

1.请各教学单位认真检查本单位节后教学情况（尤其关注 2022级新生班级教师课堂教学情况），督促教师做好10月8日 上课准备工作。

2.请各教学单位将国庆节后第一天到课情况、检查结果汇总表（见附件）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于10月9日上午下班前报送至教务与招生处。联系人：郭老师、张老师，联系电话：6363212，邮箱：[jwcjxzl@163.com。](mailto:jwcjxzl@163.com。)

附件：国庆节后第一天教学检查情况汇总表

教务与招生处

2022年9月29日

抄送：校领导、存档

厦门工学院教务与招生处 2022年9月29日印发